南开大学教务处文件

教通字〔2020〕32号

关于组织2020年天津市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

改革研究计划项目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 大会精神，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等文件要求，市教委决定开展2020年天津市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研究计划项目（以下简称教改项目）立项申报工作。请各单位按照文件要求，认真组织、积极申报，现将重要事项通知如下：

1. 具体要求：

1. 请各单位高度重视，统筹协调，结合《南开大学一流本科教育质量提升行动计划（2019—2021年）》，参考《市教委关于开展 2020 年天津市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研究计划项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附件1）中《立项指南》所提供的选题范围，筹划制定具有基础性、全局性、引领性和前瞻性的教学改革项目立项课题。

2. 项目分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自愿申报，各教学单位原则上限报1项。

3.“学校意见”栏，请各项目组填写，要突出项目组研究优势，项目改革的必要性以及实践应用价值等。

4. 学校将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选。按照市教委要求，遴选12项（重点项目3项，一般项目9项）充分体现新时期高等教育教学理念创新、服务国家和社会发展战略、推动高等教育“质量革命”的优秀项目报送天津市教委。将重点推荐在各级教改项目承担和完成绩效、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建设水平、教学成果奖获奖情况等方面具有良好的前期基础、教学改革创新突出的项目。

申报具体要求**请仔细阅读**《市教委关于开展 2020 年天津市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研究计划项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附件1）。

二、报送材料及时间：

请各教学单位于8月21日（周五）前，报送以下材料：

《天津市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研究计划项目申报书》（附件2），纸质版一式三份，word版。

《天津市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研究计划项目汇总表》（附件3），纸质版一份，盖章扫描版pdf，excel版。

以上材料纸质版请送至教务处教学研究科，电子版发至[liuyan@nankai.edu.cn](mailto:jwclq@nankai.edu.cn)。

联系人：刘妍，电话：022-85358150

附件：

1.《市教委关于开展 2020 年天津市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研究计划项目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2.《天津市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研究计划项目申报书》

3.《天津市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研究计划项目汇总表》

教务处

2020年7月25日